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及重新质押的公告

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本公司)102,909,900股发起人法人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.873%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。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4年9月24日将其持有本公司的20,500,000股法人股质押给兴业银行成都分行，上述股权质押于2005年9月8日解除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。同时，继续将其中的18,200,000股法人股重新质押给兴业银行成都分行，上述质押已于2005年9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五年九月十二日